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补选董事暨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完成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照光电”或“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补选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贾少谦先生和于芝涛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2025年12月26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选举职工代表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取消监事会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新修订的《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成员中应当有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后，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直接进入董事会。

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何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何剑先生由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变更为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任期自2025年12月26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其他情况说明

贾少谦先生、于芝涛先生当选公司非独立董事、何剑先生当选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

要求。

特此公告！

厦门乾照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